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甘肃省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的相关政策，促进企业轻装上阵，根据《甘肃省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实施方案》（甘政办发〔2017〕25号）、《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同意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实施方案的批复》（甘国资发改革〔2018〕370号）等文件精神和相关工作部署，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电工”或“公司”）三户下属子公司拟实施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分离移交基本情况

长城电工本次“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事项共涉及三户子公司职工家属区，全部位于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分别是：天水长城开关厂有限公司（简称“长开厂公司”）；天水二一三电器有限公司（简称“二一三公司”）；天水电气传动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天传所公司”）。三户子公司共有职工住户 2912 户，其中长开厂公司 1541 户，二一三公司 813 户，天传所公司 558 户。

按照甘肃省人民政府国资委《关于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总公司接收供水、供热（气）、物业等办社会职能实施方案的批复》（甘国

资发改革〔2018〕367号），本次“三供一业”接收方为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省建投”）

二、分离移交资产情况

根据《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同意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实施方案的批复》（甘国资发改革〔2018〕370号）要求，公司对拟移交的资产进行了清产核资和财务审计。根据《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三供一业”及企业办医疗和教育资产移交清产核资审计报告》（瑞华甘专审字〔2018〕62010046号）和《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三供一业”及企业办医疗和教育资产移交清产核资审计报告备案的通知》（甘国资发财监〔2018〕662号），截止2018年8月31日，长城电工“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涉及的公司资产账目原值1257.72万元，账目净值770.91万元。其中：长开厂公司分离移交资产账面原值14.16万元、账面净值5.29万元；天传公司分离移交资产账面原值606.72万元，账面净值414.05万元；二一三公司分离移交资产账面原值636.83万元、账面净值351.57万元。长城电工三户子公司移交的上市公司资产明细如下：

所属企业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审计调整		审计数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长开厂公司	西小区低压开关柜	38,500.00				38,500.00	
长开厂公司	西小区变压器	84,188.03	38,442.25			84,188.03	38,442.25
长开厂公司	西小区电子显示屏						
长开厂公司	中小区电子显示屏	18,950.00	14,482.28			18,950.00	14,482.28
二一三公司	自来水管道路	174,219.02	119,292.20			174,219.02	119,292.20
二一三公司	容程式水加热器	93,400.00	2,802.00			93,400.00	2,802.00
二一三公司	室外热力管网	230,250.00	14,846.16			230,250.00	14,846.16
二一三公司	浴室蒸汽管道	55,235.95	31,263.19			55,235.95	31,263.19
二一三公司	热水锅炉	2,497,368.65	1,231,217.35			2,497,368.65	1,231,217.35

二一三公司	快装链条锅炉	660,000.00	47,496.32		660,000.00	47,496.32
二一三公司	锅炉房	852,123.00	506,241.91		852,123.00	506,241.91
二一三公司	营业房	186,000.00	132,684.59		186,000.00	132,684.59
二一三公司	人防工程	1,166,864.70	1,091,440.82		1,166,864.70	1,091,440.82
二一三公司	锅炉房土地使用权	394,218.82	302,032.72		394,218.82	302,032.72
二一三公司	小区售卖水电系统	5,025.64	150.70		5,025.64	150.70
二一三公司	车辆进出道闸系统	53,586.00	36,259.60		53,586.00	36,259.60
天传公司	户外箱式变电站	192,307.70	5,769.23		192,307.70	5,769.23
天传公司	干式变压器（含风冷和温控	72,564.10	2,176.92		72,564.10	2,176.92
天传公司	自行车棚	405,236.76	133,734.71		405,236.76	133,734.71
天传公司	家属区监控系统	315,000.00	168,093.62		315,000.00	168,093.62
天传公司	家属区大门道闸及门禁系统	64,957.25	17,505.17		64,957.25	17,505.17
天传公司	土地					
天传公司	土地	4,957,667.00	3,792,615.25		4,957,667.00	3,792,615.25
天传公司	下料库（厂）房	59,500.00	20,571.88		59,500.00	20,571.88
	合计	12,577,162.62	7,709,118.87		12,577,162.62	7,709,118.87

上述移交资产明细中，按照 2017 年 6 月二一三公司与天水市供热公司签订的《换热站建设暨集中供热并网框架协议》，二一三公司热水锅炉（两台）、快装链条锅炉（两台）、锅炉房及土地使用权等四项资产（合计原值 440.37 万元、净值 208.70 万元）移交给天水市供热公司，其余资产均移交给省建投。

本次“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事项不涉及从业人员的移交。

三、分离移交维修改造资金

依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国资委确定的维修改造资金标准 1.40 万元/户，核定移交户数 2912 户，维修改造资金总额为 4076.80 万元，其中省政府专项补助 1747.20 万元，公司三户子公司自筹资金 2329.60 万元。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公司共需无偿划转资产 770.91

万元、支付维修改造资金 2329.60 万元，共计 3100.51 万元，根据移交资产和资金的性质，按照《财政部关于企业分离办社会职能有关财务管理问题的通知》（财企【2005】62 号）的规定，公司将依次核减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

2、省政府补助资金 1747.2 万元，到账后公司将及时转拨给省建投，对公司当期损益无影响。

3、本次实施“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从长远看有利于减轻企业负担，降低公司成本费用，促进公司轻装上阵，进一步聚焦主业，提高核心竞争力。同时，有利于公司职工家属生活条件的改善，维护企业和社会稳定。

五、其他事项

1、此次“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2、该事项已经 2018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签署相关协议，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事项账务处理还需要报甘肃省人民政府国资委备案，并经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审计，最终财务处理结果以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结果为准。测算费用与实际移交时点费用有可能存在差异，以上数据以实际资产交接、资金支付时点的数据为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政府国资委省财政厅〈甘肃省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实施方案〉的通知》（甘政办发〔2017〕25号）。

特此公告。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8日